

品在這兩種的構成要素中，批評精神比創作的行為更重要；一個優秀的作家必須在創作中不斷地運用自我批評。

創作行為和批評精神是兩位一體，相互關連不可分割的，所以批評精神不應當專門為批評家所獨占的。所以好的作家應該同時是一個博學的人，對於理論決不外行。他之需要批評，乃是由於他在創作的時候容易犯主觀的毛病。……孩子雖然是禿子、是麻子；當母親的并不因此而感到憎惡。有人說到孩子的缺點，母親不是公然的護短，便是暗中生氣；因為孩子是她的血肉變的，從她的眼皮下長大起來，她對他有着別人所不能了解的偏愛，作家對於作品也往往如此。……但作家不必是萬能聖人，對理論雖不外行，究竟不如專門理論家的造詣精深，倘得神仙指迷，定可大徹大悟。」（見姚雪垠：「需要批評」。）

創作能力和批評精神既是二位一體，所以一位優秀的作家不但要具有創作活動力，一定要具有豐富的批評鑒賞力。對於自己作品要有豐富的批評鑒賞力，對於別人的作品也會同樣地有批評鑒賞力，那并不是少有事。不過可能由於主觀的見解的包圍，對於自己作品的批評，常常會不如旁觀者清。所以一個優秀的作家從事於批評工作并不是太困難的。作家同時是批評家在事實上并不少；每個作家都可能同時是批評家；不過或者在創作和批評的任何一方面，比較有所擅長而

已。

作家不會完全沒有鑒賞力，可是卻可能有批評家并不能從事於創作活動。這樣的批評家應當除掉理論之外，要深切的瞭解作家的創作過程，不但能從作品的內容上，主題上進行批評，而且能從技巧上提出寶貴的意見，所以批評家不僅要有社會科學修養，同樣也須具備着美學知識，而對於現實生活知道得愈多愈好。如是，批評才能夠深入切實，成為創作實踐的指路燈。

我們強調批評精神的發揚，然而決不使作家和批評家對立，或是敵對；但是批評卻決不是「捧場」。最近文壇上常有「自吹自擂」的批評。這種批評在文藝上決沒有價值，然而卻有商業的意識。我們無以名之，名之為商業批評。

其實這種商業批評，連批評也不能算，最多不過是廣告。劇團的老板因為怕戲演得不好，於是為了生意經，從事於前台演戲後台拍手的商業批評；書店的老板怕壞書銷不出，也常從事欺人的商業批評。這類批評因為空洞無物，所以一般的作風也大致相似——不外是些蠢笨的故事和情節的縮寫而已。目前我們確實迫切地需要戲劇批評，書法批評；然而這類商業批評卻是害羣之馬，我們應當予以無情的打擊。

三十二年三月十四日。

論 傳 記 文 學

許 羣

什麼是「傳記文學」？中外文學史上全不會把它列入一個單獨的部門，當然很難在古籍堆中找尋一個清楚的界說。所謂傳記，乃是自己一生或是別人一生或半生的敘述，從一個人的出生，家世，教育，說到他的思想和道德文章，如果可能，還須提到他的功業和結果。

「傳記文學」的性質介乎歷史與小說之間，寫傳記的手法也和寫歷史與小說為近。不過它有別於歷史，因為不必像歷史單純地板起面孔記帳；也有別於小說，因為不能如小說隨意離開事實太遠。

然而傳記文學的重要性質絕不下於歷史和小說：一方面它能夠代表

民族性，並且說明當時的政治背景；一方面它述說一個英雄的失敗成功，不只激發讀者的志氣，並且在快意處還能使讀者盡量獲得文藝的欣賞。它的功用兼歷史和小說兩者而有之，而其特質則為兩者所不能及；如果沒有「項羽本紀」，後世絕難明白楚霸王城下之圍的英雄氣概；沒有「任俠列傳」，誰能瞭解風蕭蕭易水寒的慷慨悲歌？他如拿破崙之於約瑟芬，維多利亞女王之與阿爾伯特親王，豈能為簡單編年史上之所能盡？有歷史性的小說，中外都不少見，「東周列國」和「三國志演義」，「撒克遜劫後英雄略」，和「雙城記」，算是最著名的例子，不過若竟以此為信史而臧否英雄豪傑，有時也會貽笑大方。

綜括中外古今的傳記文字，不妨分為數類：（一）為他人作傳，（二）自傳，（三）年譜，（四）評傳，（五）人物介紹。傳狀在中國史籍中極為多見；自傳則除「五柳先生傳」和陳眉公自傳有數的幾篇以外，再也找不到什麼寶藏。而且兩者都是短篇，不像西方的長篇巨著。年譜評傳甚至人物介紹在中國文壇上非常流行（尤其近年新文學大興以後），惟獨長篇傳記不會有人作過試驗，這原因是大費疑猜的。

中國傳記之另一特點便是就事講事，不作過分鋪張。評傳年譜便是沿着這條路線，對某一個英雄或大哲作一個編年史式的介紹，只要有生卒年月事業或著作，材料便已完備，再用不著什麼謹嚴的佈置和細微的描述。所以嚴格說來，這兩種應該歸在「史」的方面，此處不作什麼舉例或論述了。

短篇的人物介紹和素描，也是現時代下的產物，美國報紙雜誌如「時代」，如「生活」，如「新共和國」……頗向這一方面致力：上自羅斯福總統，直到遠征北非的杜立特（Doolittle），成為南太平洋重鎮的麥克阿瑟（MacArthur），全有較詳或較略的小傳。中國報紙或雜誌對於這一傾向並沒有顯著的接近，明明是自己的民族英雄，一般所瞭解的反面不如對邱吉爾，羅斯福，甚至陳納德（Chennault）瞭解的更為深刻。大時代的洪流捲拖着文學前進，大時代下的英雄事蹟不應該予以湮沒，此時我們不能為時賢表彰，難道必須聽受後世人妄加議

論？抗戰軍興，有多少可供介紹的人物？尤其是陸軍方面，那一個人的勳業不夠彪炳青史，永垂宇宙？——但是誰會替他寫過一篇有價值的介紹？如果把這些國家長城對於黨國的關係，和在抗戰中的功業，詳細地告訴國人，縱然不加渲染，相信其效力也會大過任何一篇抗戰小說或詩歌。我們需要民族文學，我們需要抗戰宣傳的資料，為什麼大家不肯在這一方面多作一些工夫呢？

對於存在着的英雄我們不能竭盡崇拜的誠意，對於已死的英雄更是淡然置之，很使人懷疑我們已經把他們整個忘掉。試一檢查抗戰歷史，儘管只有短短的六個年頭，卻已經存在着不少壯懷激烈的故事；在淞滬戰役中有寶山死守的姚子青，陷敵陣自戕的閻溥文，在襄樊爭奪戰中有身先士卒的張自忠，在晉西游擊戰中則有燕趙健兒作風的范築先……其他大小戰役也莫不寫下代表我們民族性的史蹟，倘使一筆之於書，寧能無裨於抗戰之宣傳？敵人甚且永誌閻烈士的姓名而弗忘，我們這一般後死者們反而未對先烈盡過絲毫的責任，思之能勿愧死！

「自傳」素為中國文人所不取，這原因大部是他們不肯說實話，小部是他們顧慮太多；還有一點便是中國學者缺乏寫傳記文學的風氣，如果真的有有人（尤其是往古時代）自撰一篇自述，不免被目為「其人怪誕不經」，便會以「小說家言」而遭擯斥。近大有的在試作這一番工作了，不過仍然不能暢所欲言，譬如胡適之寫「四十自述」，對於戀愛隻字不提，便是一個例子。

西洋自傳文學算是相當流行，但是好的作品也並不多見，最為人稱道的就是「佛蘭克林自傳」，「尼赫魯自傳」，「邱吉爾自傳」等寥寥數種。「尼赫魯自傳」幾乎完全着眼於民族運動，遠不及「甘地自傳」（嚴格說來不能算是他的自傳）範圍來得廣泛。最好的當然要推「佛蘭克林自傳」，自出生以及幼年苦悶，壯年從政，結婚交友，甚至思想政治，幾乎無所不談，而且談的十分坦白赤裸。因此有了這本自傳，就很難使替他作傳的人知道從何處落筆了。（你讀過

很好的林肯傳記，你幾會讀過很好佛蘭克林傳記呢！)

「自傳」給人的道德啓示或許比傳記還多，不過寫自傳和寫日記一樣，如果爲了公之於世，不免把許多話囁嚅其辭，便是託諸小說家言，借酒澆愁地假借他人寫自己的得意或失意。這在中外文學史中頗有不少的例證可舉，所以讀了「溪上磨房」便知道喬治艾麗奧特是什麼樣的一個人；讀了「琴愛爾」(Jane Eyre)便可以想像夏綠蒂布朗特的一生遭遇；而「塊肉餘生述」寧能說不是遜根斯的自白？「兒子同愛人」有百分之七十是勞倫斯(D. H. Lawrence)的身世。廣義說來，小說往往就是很好的傳記文學，除了自白，對於每個男女主角的刻劃都可以作爲寫傳記的借鏡，狄根斯的「孝女耐兒」，曹雪琴的寶玉黛玉，不是公認爲歷史上的人物了嗎？

此外還有幾本類似自傳而又非自傳的作品，如歌德的「詩與真理」，加薩諾瓦(Jacques Casanova)的「回憶錄」，盧梭的「懺悔錄」，吉森(George Crising)的「一個青年的自白」，取材描寫都偏於一方面，因此與其稱之爲傳記文字，倒不如列入純文學裏較爲確切。

把傳記文學的類別交代明白，我應該談一談傳記文字的寫法。關於自傳，在上面說的儘夠詳盡，材料全是近取諸身，如秋風中的黃葉取捨不竭，只要能寫文學的手腕，把事實作個有系統的整理，坦白真實，相信不會過分失敗。從事文學寫作的人，誰也明白寫自己的經歷比寫無中生有的事情容易控制，一旦以自己的經歷爲章本而着筆，當然更爲省力而真切不致陷入「超人化」的毛病。「文以人存」，這是古今中外的一個常例，但是一本好的自傳也很容易濶案而成爲「人以文存」，爲什麼作家們不肯作這種平凡的嘗試呢？

自傳很少超出文學的範疇，傳他人則易陷入歷史的軌跡。不過沙賽(Robert Southey)寫「納爾遜傳」，波斯威爾(James Boswell)寫「約翰生行述」的時代過去了，二十世紀的傳記文學幾乎完全走入小說的領域。在這一種新趨向中我們應該特別提出斯特萊奇(Lytton Strachey)和莫洛瓦(Andre Maurois)兩位。前一作家寫伊麗莎白和

維多利亞女王，後一作家寫狄斯萊利(Diarnell)和雪萊傳(Ariel)，都是從大處着眼，小處入手，從日常生活中把被傳者的人格特癖，竭力刻劃入微，使讀者從小地方獲得整個英雄的本色。譬如斯特萊奇寫維多利亞女王的一生，其關於她同阿爾伯特親王的夫婦生活，真是淋漓盡致，細膩處不弱於哈代(Thomas Hardy)的言情小說。她不是以女王的資格往扣親王之門嗎？閉門羹是當然的，氣忿有什麼用？所以一二次兩次三次，最後她必需屈服，而改稱「你的太太」。親王幫忙她一生的施政，在許多國家大事上使她免於陷入錯誤，小的少數的小愉快絕未影響夫婦間的真正愛情。所以在親王積勞病逝以後，她還是把臥室佈置得一如他的生時，任何人不能擾亂她安息以前對丈夫的虔誠。……這還不夠嗎？「維多利亞時代」已經成了歷史上的專詞，千百種的科學和文學的貢獻在她的治下產生，誰也不會忘卻她的德意，何必一定在一篇傳記裏作平凡記帳式的宣揚？另外一點，就是作者不會忘掉女王也是個人，所以這篇拿她當作一個普通人看待，拿她當作一個有「人性」的人看待，在她降生時不會「鳳棲於庭」，「彩雲蔽日」，使人發生神話式的感覺。

莫洛瓦的作風與此極爲近似，他的「狄斯萊和傳」非常曲折盡致，描寫那位猶太宰相的喜惡哀悲，非常神工鬼斧；尤妙者，就是合斯特萊奇的「維多利亞女皇」而讀之，宛然是姊妹編。此外給雪萊作傳的豈止十數？然而誰能如莫洛瓦能夠道出這位風流詩人的綽約多姿？

因此傳他人也需要獨到的手法，不能忽略歷史和政治的背景，同時也不能抹殺一般所最珍視的英雄本色，不能妄加牽強附會之詞。然而一個史家不一定能有靈活的文章，一位小說家也難有政治的眼光和社會學的智識，一本好的傳記之難於產生，其理由在此。

無可懷疑地傳記文學是在向着一條嶄新的路線上走：離歷史的邊緣更遠，距小說的核心愈近；同時全是日常生活，不使被傳者迷失本性。這是文學的新局面，也非常適應時代的要求。相信這一個趨勢會

120142 影響到以後幾個世紀的文學。

建立我們自己的傳記文學，也應該循此路徑前進。

多少人替邱吉爾寫傳？多少人替列寧寫傳？但是我們缺少一本「總理之一生」，一本總裁傳記。自然國史和黨史的編纂機關在搜集着這一類的資料，也許這兩本書都在他們計劃編纂之中？那些是偶然同張溥泉先生談起這件工作，他說，說話困難太多，作史真是動輒得咎的事。我非常同情他的苦衷，不過我們不能因為只就逃避忌諱便算盡了我們的責任。作者私意以為，在以黨治國的今日，在抗戰六個年頭的今日，民族性的啓發和民衆對於黨義的認識，只靠理論文章，力量恐怕不夠，對於我們民族聖哲英雄功業的宣揚，其重要性是絕對不容忽略的。

總理 總裁全有着足資於式的嘉言懿行，都是寫傳記最好的材料。從小處着手，切莫放過小的而最爲大衆所親切傾會的革命過程。譬如總理自己說過，一次他去演說，時間已經到了，而在心中焦急萬分的當兒，汽車夫偏又繞個很大的圈子，後來他才明白繞圈子是在避開繁華的街市，結果走遠路反而發生了收效迅速的作用。他把這件小事譬之於施政，說明政府的舉措往往爲民衆所不能瞭解。這是如何聰明的想法？至於 總裁，當然可說的事情更多，完全寫出真夠汗牛充棟。不過我們千萬不要忘掉：民衆所希望知道的不一定是神靈佑護的

吳漁山評傳

一 緒言

吳漁山諱歷，教名西滿，世居常熟桃溪，家有言子游墨井，因自號墨井道人，一號桃溪居士。生於崇禎五年（公元一六三二年），後

奇蹟，也不一定是他的演說和文告，而他自己車子讓給平民疏散，似乎更使着全民族感動。

「民族文學」這個口號，已經喧囂了不少年月，然而建立「民族文學」，還有好過於表彰民族英雄這一條道路入手的嗎？先賢和時賢的勳業都是民衆的楷模，只要多作一些搜集材料的工作就夠了，不是比較輕而易舉的嗎？

不講歷史或文學，天才當然是最大的要素。同一的材料小說家寫成美麗的散文，詩人寫成韻味悠長的歌曲，（霍桑特意把一篇小說材料交給朗法羅（Longfellow），而那篇伊梵吉林（Evangeline）遂爲千秋萬世所吟詠。）我所論列到的幾種傳記文學（尤其是自傳，傳他人，人物素描等二種）都很需要，在現階段的中國文壇上能夠負起這種責任的，或者大有其人，國史黨史編纂機關似乎於徵聘博學通儒以外，更要加意延攬大批善寫傳記的人材。一本良好作品之產生，不能完全依賴外在的環境，政府的獎掖扶植有時是非常必要的。

我們缺乏傳記文學，我們需要傳記文字，一本好的 總裁傳記便是一本豐富的抗戰歷史。新中國在誕生中，希望大家能夠在這一方面努力，創造一本劃時代的傳記文學。

三十二年三月十二日寫成。

朱傑勤

以歸依西教，入耶穌會，屢航海外游，少與文士相接，故世人遂不知其所終。清季徐文臺（渭仁）在上海大南門外發見墓石，始知以康熙五十七年（公元一七一八年）卒於上海，享年八十有七。著有「墨井詩集」及「墨井畫跋」。